

徵才機關：花蓮縣吉安鄉戶政事務所

---

職缺機關：花蓮縣吉安鄉戶政事務所

職 稱：約僱人員

名 額：正取 1 名、備取 1 名。

性 別：不限

工作項目：辦理戶政相關業務及其它臨時交辦事項。

工作地址：花蓮縣吉安鄉吉安村吉安路 2 段 124 巷 6 號

月支報酬：相當五等，報酬薪點 280

僱用期限：本職缺為育嬰留職停薪職代，僱用期限為通知報到日起至 110 年 7 月 8 日止或留職停薪人員提前復職之前一日止。

資格：

1. 具中華民國國籍(不得兼具外國國籍)且 65 歲以下(性別不拘，男性需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)
2.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。
3.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，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六個月以上或二年以上經驗者)(需檢附證明)。
4. 無違反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」所定不得僱用之情事。

遴選方式：(一)請檢具公務人員履歷表(簡式)(履歷表格式下載：銓敘部全球資訊網/下載專區/常用表格下載/公務人員履歷表-簡式)、最高學歷證件資料影本、相關工作經驗佐證資料影本。

(二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09 年 7 月 13 日(星期一)下午 17 時 30 分止，請親送或(委託他人)送至花蓮縣吉安鄉吉安村吉安路二段 124 巷 6 號，證件不齊或逾期者不予受理。

(三)資格不符及未經錄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，亦不退件。

聯絡電話：03-8528267 轉 2006，蔡小姐